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Haian Rubber Group Co., Ltd.

（福建省仙游县枫亭工业园区）



关于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 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回复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二〇二五年五月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出具的《关于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审核函〔2025〕110005 号）（以下简称“意见落实函”）的要求。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安橡胶”、“发行人”或“公司”）已会同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保荐人”）、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以下简称“发行人律师”）、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申报会计师”）等中介机构对意见落实函所列示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核查，在此基础上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申请相关文件进行了补充和修订。现将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落实和修改情况书面回复如下，请予以审核。

说明：

1、如无特别说明，本回复中使用的简称或名词释义与《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上会稿）》（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一致。

2、本回复中若出现总计数尾数与所列数值总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3、本回复报告中的字体代表以下含义：

意见落实函所列问题	黑体
对意见落实函所列问题的回复	宋体（不加粗）
对招股说明书的修订、补充披露	楷体（加粗）

问题 1：关于期后业绩及业绩稳定性

申报材料及审核问询回复显示：

发行人 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23.00 亿元，净利润 6.79 亿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母净利润 6.41 亿元，同比增长分别为 2.18%、3.82%及 0.31%。

请发行人披露：

结合国际贸易摩擦、主要产品下游市场需求、在手订单及原材料价格变动、期后业绩变化等情况，分析发行人经营业绩稳定性，期后业绩是否存在下滑风险。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简要概括核查过程，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回复】

一、发行人说明

（一）国际地缘政治及关税贸易摩擦情况

1、国际地缘政治相关情况

2022 年俄乌冲突爆发后，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国家针对俄罗斯实行了多项制裁措施，其中包括国际三大品牌（法国米其林、日本普利司通、美国固特异）全钢巨胎产品退出俄罗斯市场，截至目前，俄乌冲突仍在持续，西方国家亦尚未解除针对俄罗斯的制裁措施。

即使未来国际地缘政治环境发生变化，国际三大品牌全钢巨胎产品重新进入俄罗斯市场，发行人仍然可以凭借与俄罗斯市场地位高、需求稳定的大客户所签订的长期大额业务合同以及对俄罗斯市场的持续开拓保持在俄罗斯市场的市场份额。发行人依靠与俄罗斯客户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产品的性价比优势以及专业化的服务优势长期保持在俄罗斯市场的竞争力。

2、关税贸易摩擦相关情况

2025 年以来，美国特朗普政府以贸易逆差为由，采取单边主义方式，对全球各国发起了大规模的加征关税行动，我国对美国的关税政策进行了对等反制，同

时多个国家亦对美国的关税政策采取了反制措施，相关关税政策对中美贸易以及全球贸易均造成了重大影响。

国际三大品牌均在美国设有全钢巨胎工厂（例如米其林、普利司通在美国南卡罗来纳州均设有全钢巨胎工厂，固特异总部位于美国俄亥俄州），且相关工厂全钢巨胎产能占全球全钢巨胎产能的占比较高。过往我国部分矿业公司、采矿服务商或矿卡主机厂采购的大规格全钢巨胎产品部分来自于美国，为应对关税成本，未来将更多使用国产全钢巨胎，因此全钢巨胎的国产替代进程将进一步加速。除全钢巨胎外，我国曾长期大量进口美国产重型矿卡（例如卡特彼勒），未来重型矿卡的国产替代进程也将进一步加速，发行人对于国产重型矿卡原装配套的全钢巨胎销售规模也将随之提高。

此外，美国关税政策不会增加发行人的生产成本，反而将大幅增加美国全钢巨胎工厂的生产制造成本；部分国家对美国关税政策采取的反制措施大幅提高了相关国家客户采购美国产全钢巨胎的价格，因此，在境外市场发行人全钢巨胎产品的价格优势亦将更加显著，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发行人全钢巨胎产品的销售规模。

（二）主要产品下游市场需求情况

1、全钢巨胎产品市场空间广阔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 2024 年 6 月在头豹网发布的《巨型全钢子午线工程轮胎行业研究报告》，2023 年全球全钢巨胎产量预计约为 25.9 万条，至 2027 年将上升至 35.8 万条，保持相对较高的增速。由于全钢巨胎单位价值高，且主要为定制化产品，因此产销量相对接近。

2017年至2027年全球巨型工程轮胎产量情况（万条）



因市场公开信息中未有全钢巨胎市场销售额的具体数据，按照发行人不同规格产品平均销售价格及上述行业研究报告相关数据测算的全钢巨胎市场销售额情况如下：

类别	单价（万元/条）	2023 年度 (E, 亿元)	2027 年度 (E, 亿元)
按照发行人 2023 年全钢巨胎销售业务轮胎直径为 49 英寸的全钢巨胎平均销售价格测算	5.26	136.23	188.31
按照发行人 2023 年全钢巨胎销售业务轮胎直径为 51 英寸的全钢巨胎平均销售价格测算	9.10	235.69	325.78
按照发行人 2023 年全钢巨胎销售业务轮胎直径为 57 英寸的全钢巨胎平均销售价格测算	16.45	426.06	588.91
按照发行人 2023 年全钢巨胎销售业务轮胎直径为 63 英寸的全钢巨胎平均销售价格测算	27.96	724.16	1,000.97
按照发行人 2023 年全钢巨胎销售业务不同轮胎直径规格轮胎销售数量加权平均的产品平均销售价格测算	10.76	278.68	385.21

注：上述市场规模测算按发行人全钢巨胎产品售价测算，如按三大品牌全钢巨胎产品售价测算，则市场规模的数值更高。

全钢巨胎产品单位价值高，且为重型矿用卡车的关键易耗品，年度更换需求稳定，因此其市场规模相对较大，全钢巨胎产品拥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2、全球矿产资源开采总量整体保持增长趋势

全钢巨胎产品主要应用于大型露天矿场中使用的重型自卸卡车（负载 90 吨以上），作为重型自卸卡车日常运输的消耗品，全钢巨胎的市场需求与采矿业的发展息息相关。随着找矿技术的创新应用和勘查投入的持续推进，全球不断有新的矿床被发现，使得消耗的矿产资源储量得到及时补充，资源储量总量保持增长态势。

根据美国地质调查局、英国能源研究院等发布的统计数据，近年来，全球主要矿产资源开采总量整体保持增长趋势，具体如下：

项目	2016 年开采量	2023 年度开采量	增长率
铁矿石（亿吨）	22.30	25.00	12.11%
铜矿石（万吨）	2,010	2,200	9.45%
煤炭（亿吨）	74.82	90.96	21.57%

3、我国矿产资源政策鼓励加大勘探及开采力度，主要矿企产量及储量均保持增长

2025 年 1 月 15 日，自然资源部召开 2025 年全国自然资源工作会议，会议将增强战略性矿产保障能力、全力推进找矿突破战略行动列为全年突出重点推进任务之一。2025 年 4 月 25 日，自然资源部召开矿产资源管理暨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推进会，会议强调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是国家重大任务，并对今后一个阶段矿产资源管理和找矿突破战略行动重点工作进行了部署安排：加快重点勘查开发项目的组织实施，充分调动各方力量，开展战略性矿产资源国际合作，增强科技支撑能力，推动标志性成果产出，高质量地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找矿会战。其中加快重点矿产资源勘查开发、推动科技成果转化落地、优化海外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合作，均有利于发行人的业务发展。

在国家相关政策的支持与鼓励下，近年来国内主要矿企矿产产量及资源储量均保持了上涨的趋势。例如：紫金矿业 2024 年铜、金等主要矿产资源量、产量再创历史新高，2024 年矿产铜及矿产金产量同比增长 6.07%及 7.70%，紫金矿业旗下的西藏巨龙铜矿新增铜备案资源量 1,472.6 万吨、黑龙江铜山铜矿合计新增铜资源量 365.1 万吨。紫金矿业 2024 年 5 月发布《关于未来五年（至 2028 年）主要矿产品产量规划的公告》，将原定于 2030 年实现的目标提前至 2028 年，根据其未来五年主要矿产品产量规划，2023 年到 2028 年铜及金产量按规划中值计算的复合年均增长率均为 9%。江西铜业 2024 年生产阴极铜 229.19 万吨，同比增长 9.28%；生产黄金 118.26 吨，同比增长 4.99%；生产铜加工产品 189.28 万吨，同比增长 4.12%。根据年度生产经营计划，2025 年江西铜业预计生产阴极铜 237 万吨、黄金 139 吨、铜加工材 201 万吨，产量将在 2024 年基础上进一步提升。国内主要大型矿企矿产产量增长可以有效带动对发行人全钢巨胎产品的需求增长。

综上所述，全钢巨胎产品市场空间广阔，全球矿产资源开采总量整体保持增长趋势，对于全钢巨胎的需求亦将保持增长趋势。

（三）在手订单及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1、在手订单情况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全钢巨胎销售业务一年以内的在手订单金额约为 14.02 亿元。

此外，发行人矿用轮胎运营管理业务合同期限通常为三年或以上，具有较高的业务黏性；报告期内，发行人矿用轮胎运营管理业务规模较大，分别为 45,884.75 万元、48,232.31 万元以及 58,313.57 万元，整体呈上涨趋势，未来具有可持续性。

2、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2025 年 1-3 月，发行人主要原材料平均采购价格相较于 2024 年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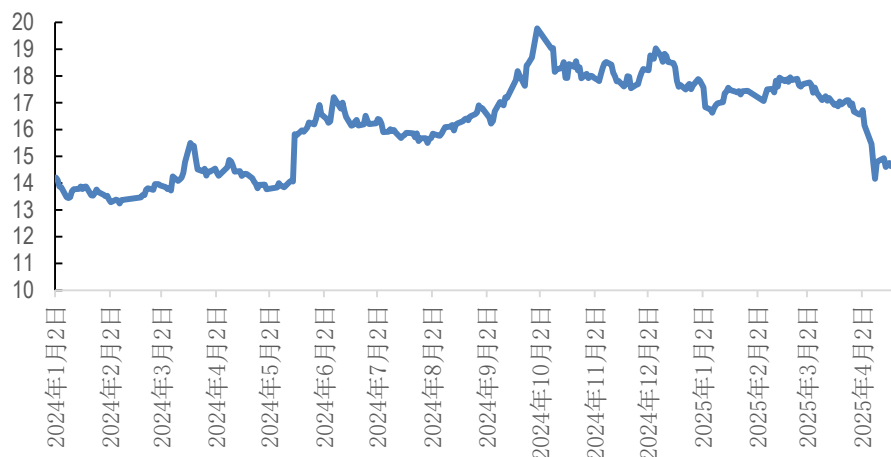
单位：元/千克

类别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度
天然橡胶	16.24	13.88
钢帘线	11.51	11.88
炭黑	8.47	9.93
树脂	32.28	37.34
合成橡胶	14.28	13.65

2025 年 1-3 月发行人所采购的天然橡胶平均价格较高，一方面系由于发行人 2025 年一季度所采购的价格较高的烟片胶占比较高，占比 60.57%，而价格相对较低的标准胶采购占比较低，抬高了平均采购单价；另一方面系由于发行人 2025 年一季度采购订单系在 2024 年末与供应商签订相关协议，因此价格相对较高。

天然橡胶的旺产季在秋冬季，随着 2024 年末天然橡胶产量的提升，2025 年以来，天然橡胶的整体供给数量显著增加，平均价格显著下降。2024 年至 2025 年 4 月，橡胶（RU2505）期货价格走势如下：

单位：元/千克



2025 年 1-3 月，发行人其他原材料除合成橡胶价格略有增长外，钢帘线、炭黑以及树脂的平均采购价格呈下降趋势。

（四）期后业绩变化

自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至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回复签署日，公司经营状况正常，公司生产经营模式、主要原材料的采购规模及采购价格、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规模及销售价格、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公司适用的主要税收政策等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亦未出现其他可能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2025 年一季度，公司经审阅财务数据主要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同比
营业收入	46,813.14	51,794.59	-9.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255.31	12,647.20	12.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696.55	12,328.29	11.10%

公司经审阅的 2025 年 1-3 月营业收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相较于 2024 年 1-3 月基本保持稳定，不存在显著差异。

2025 年 1-3 月较上年同期营业收入有所下降但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增长，一方面系卢布对人民币、第纳尔对美元汇率上升产生的汇兑收益对净利润增长贡献明显；另一方面系发行人与部分矿点客户协商上调结算价格，有效改善了原先盈利能力较弱的服务矿点的利润水平。

（五）发行人经营业绩具有稳定性，期后业绩不存在大幅下滑风险

结合上述发行人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全钢巨胎销售业务未来一年以内的在手订单金额约为 14.02 亿元、持续稳定的矿用轮胎运营管理业务，以及可合理预计的发行人持续签订的业务合同，发行人未来的收入规模具有稳定性。

此外，美国特朗普政府全球关税政策及全球部分国家的反制措施进一步加强了发行人产品的成本及价格优势，因此发行人经营业绩具有稳定性，期后业绩不存在大幅下滑风险。

二、中介机构核查程序及核查结论

（一）核查程序

1、查阅全钢巨胎行业研究报告、证券研究报告、了解行业发展趋势、不同巨型轮胎的市场规模、行业进入壁垒、行业竞争格局及市场需求变化趋势等情况；

2、访谈发行人管理层和主要客户，查阅行业研究报告，查阅主要客户公开披露信息，了解行业特征、行业进入壁垒、行业竞争格局、市场需求变化趋势，了解发行人主要客户经营情况，了解发行人与客户各类业务合作情况等；

3、访谈发行人管理层、销售负责人和财务总监，查阅发行人销售合同及其台账，了解发行人在手订单情况、新客户开拓情况、主营业务收入变化趋势等；

4、结合关税政策等对发行人及同行业公司影响，全面分析对发行人及市场竞争环境的影响；

5、访谈发行人管理层和财务总监，查阅发行人财务报表、审计及审阅报告、销售记录、资金流水等财务资料，了解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变化情况、持续盈利能力等。

（二）核查结论

1、在当前国际地缘政治局势下，全钢巨胎行业的竞争格局未发生重大变化；即使未来国际三大品牌重新进入俄罗斯市场，发行人亦能够有效保持在俄罗斯的市场份额及竞争力，发行人已充分说明保持经营稳定性拟采取的应对措施，相关措施具有可行性。

2、美国关税政策不会增加发行人的生产成本，反而将大幅增加美国全钢巨胎工厂的生产成本；部分国家对美国的关税政策的反制措施将大幅提高相关国家客户采购美国产全钢巨胎的价格，发行人全钢巨胎产品的价格优势更加显著。发行人在生产成本保持稳定的基础上，未来销售规模有望进一步扩大。

3、发行人主要产品下游市场需求旺盛，在手订单规模较大，天然橡胶价格在 2025 年已显著回落，其他主要原材料价格保持稳定或略有下降；发行人经营业绩具有稳定性，期后业绩不存在大幅下滑风险。

问题 2：关于境外经营相关风险

申报材料及审核问询回复显示：

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外销售金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65.19%、76.16% 及 74.23%，境外收入占比较高。同时，境外子公司较多，分布在亚洲、非洲、大洋洲、南美洲等区域，轮胎运输受国际海运形势影响。

请发行人：

（1）结合境外生产经营的具体情况、影响境外经营的货物运输、贸易政策、经营地政治环境等相关因素，充分披露境外经营相关风险。

（2）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7 号——招股说明书》的相关要求，全面梳理风险披露情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高风险因素披露的针对性和重大性，对风险因素进行定性、定量分析论证，删除风险因素中包含的风险对策、发行人竞争优势及类似表述。

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发行人说明

（一）结合境外生产经营的具体情况、影响境外经营的货物运输、贸易政策、经营地政治环境等相关因素，充分披露境外经营相关风险。

1、发行人境外生产经营的具体情况

(1) 发行人境外子公司经营情况

发行人境外子公司主要从事全钢巨胎销售与矿用轮胎运营管理业务，境外子公司不从事全钢巨胎生产。发行人境外资产主要在境外子公司，主要系矿用轮胎运营管理业务所用的全钢巨胎。2024 年发行人境外子公司合计主营业务收入 46,352.77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20.66%。发行人境外子公司较多，2024 年发行人境外子公司的资产情况及经营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所在国家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蒙海国际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蒙古国	2,348.13	-968.47	2,913.89	-415.58
波尔华夏矿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塞尔维亚	26,136.55	-7,304.40	19,488.40	308.75
印度尼西亚陆安轮胎有限公司	印尼	7,569.22	719.55	9,255.42	114.75
海安加拿大有限公司	加拿大	778.03	-296.38	835.60	-25.04
海安刚果金有限责任公司	刚果金	7,178.64	-3,527.13	6,697.91	1,444.42
海安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5,295.06	-780.00	3,695.99	-969.75
海安俄罗斯有限公司	俄罗斯	4,819.43	-1,806.59	1,449.23	-1,364.53
海安纳米比亚矿业服务有限公司	纳米比亚	2,802.67	-2,039.35	1,422.24	-1,307.99
晨阳矿山装备有限公司	苏里南	5,730.80	-47.34	3,761.37	-46.87

(2) 发行人境外主营业务收入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内外主营业务收入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区域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境内	57,808.10	25.77	52,637.73	23.84	50,721.40	34.81
境外	166,546.83	74.23	168,185.77	76.16	95,005.05	65.19
其中：俄罗斯市场	99,079.21	44.16	109,486.13	49.58	50,105.96	34.38
境外非俄罗斯市场	67,467.62	30.07	58,699.64	26.58	44,899.09	30.81
合计	224,354.93	100.00	220,823.50	100.00	145,726.45	100.00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外收入规模快速增长并趋于稳定，报告期各期境外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65.19%、76.16%以及 74.23%。发行人境外收入中，俄罗斯系发行人收入占比最高的境外市场，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34.38%、49.58%以及 44.16%。

2、影响境外经营的货物运输、贸易政策、经营地政治环境等相关因素

(1) 货物运输对发行人境外经营的影响情况

报告期各期，按照不同的大洲划分，发行人境外销售收入构成如下：

所属地区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欧洲	116,291.04	69.82	121,820.05	72.43	62,094.02	65.36
亚洲	26,269.64	15.77	28,072.65	16.69	24,027.17	25.29
非洲	11,335.44	6.81	9,525.80	5.66	6,134.75	6.46
大洋洲	5,278.11	3.17	7,000.98	4.16	1,338.54	1.41
南美洲	6,828.59	4.10	1,118.33	0.66	1,069.91	1.13
北美洲	544.00	0.33	647.96	0.39	340.66	0.36
总计	166,546.83	100.00	168,185.77	100.00	95,005.05	100.00

报告期内，欧洲、亚洲、非洲、大洋洲及南美洲系发行人境外收入的主要所属地区，海运系发行人运输轮胎至前述地区的主要运输方式。报告期内，受红海海运危机以及航运市场供需关系影响，中国出口集装箱运价综合指数及发行人海运费率存在一定波动，为了降低海运条件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通过合理分析国际海运市场行情、加快响应速度以及将海运费波动纳入公司与客户价格调整机制等一系列方式，降低国际海运形势变动对发行人境外经营的影响幅度。同时，发行人海运轮胎至前述区域涉及的主要航线包括中国-远东航线、中国-黑海航线、中国-东南亚航线、中国-东非航线、中国-澳新航线以及中国-南美航线，涉及的运抵港口和航线较为分散，不同航线虽受国际航运市场整体行情影响，但仍具有一定的独立性，各航线同时受单一突发事件、局部供求关系影响导致货运条件迅速恶化的可能性较低。综上所述，发行人境外销售的货物运输条件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

(2) 贸易政策对发行人境外经营的影响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外销售收入相对较高的国家包括俄罗斯、塞尔维亚、刚果金、印尼、蒙古国、澳大利亚、乌兹别克斯坦、阿联酋、菲律宾、苏里南、纳米比亚等国家，发行人与前述国家客户持续加深业务合作，尤其是俄罗斯市场的

不断开拓，是发行人境外销售增长的重要原因之一。受俄乌冲突导致的国际地缘关系变化影响，2022年起国际三大品牌全钢巨胎产品逐步退出俄罗斯市场，基于中俄两国在复杂的国际局势下通过政策互信与经济互补所构建的稳定贸易关系，俄罗斯大型矿业公司纷纷转向中国采购全钢巨胎产品，发行人凭借优异的产品质量以及良好的性价比优势，有效填补了国际三大品牌退出后的市场空间，逐步扩大俄罗斯市场的销售规模并加深了与当地客户之间良好的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我国同发行人主要境外客户所在的国家之间具有良好的双边经贸关系，公司境外销售收入相对较高的俄罗斯、塞尔维亚、刚果金、印尼、蒙古国、澳大利亚、乌兹别克斯坦、阿联酋、菲律宾、苏里南、纳米比亚等国家均为我国“一带一路”倡议沿线国家或《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成员国，基于我国与前述国家双边贸易之间较为显著的互补性特征，我国与发行人主要境外客户所在国家之间保持了良好的贸易关系，不存在贸易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

（3）经营地政治环境对发行人境外经营的影响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外销售收入相对较高的国家包括俄罗斯、塞尔维亚、刚果金、印尼、蒙古国、澳大利亚、乌兹别克斯坦、阿联酋、菲律宾、苏里南、纳米比亚等国家。根据商务部2024年12月最新发布的《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2024年版），发行人前述主要境外经营地政治环境总体稳定。

报告期后至今，发行人境外收入相对较高的国家中仅刚果金存在一定程度的政治局势变动风险。2025年1月，刚果金反政府武装重新活跃、与卢旺达关系恶化导致刚果金东部政治局势出现一定程度的恶化，但2025年4月末刚果金政府已声明同反政府武装就停火协议达成共识并已与卢旺达签署推动实现和平的原则宣言，当地整体政治环境有好转趋势，且发行人在刚果金的生产经营地不属于此次政治局势波动的直接冲突地，当地政治环境变动未就发行人经营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同时，经检索商务部预警信息系统，报告期内及期后至今，该预警系统未对包括刚果金在内的发行人主要境外经营地发布商务、法规、劳务等方面的重大负面预警。综上，发行人不存在突出的国家或地区风险，对发行人境外业务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3、发行人已完善了相关境外经营风险的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发行人外销收入增速较快并趋于稳定，影响发行人境外经营的货物运输、贸易政策、经营地政治环境等相关因素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境外经营具备稳定性及可持续性，未来境外经营不存在重大不利风险。

针对上述影响发行人境外经营的相关风险，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第二节概览”之“一、重大事项提示”之“（三）特别风险提示”之“2、海外子公司经营管理风险”以及“3、境外收入占比较高风险”进行了补充完善：

“2、海外子公司经营管理风险

发行人境外子公司较多，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境外子公司 11 家；2024 年境外子公司合计主营业务收入 46,352.77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20.66%。由于海外子公司经营所面临的法律体系、市场环境、企业文化等方面与国内存在较大差异，且海外子公司经营管理外部会受到国际货物运输、经营地政治环境、地缘冲突及各种突发事件等因素影响，外部环境更加复杂多变，因此公司面临海外子公司经营风险。同时，境外子公司的管理对公司的内部控制、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不能持续加强境外子公司管控，将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

3、境外收入占比较高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收入快速增长并趋于稳定，尤其是 2022 年国际三大品牌全钢巨胎产品逐步退出俄罗斯市场，公司全钢巨胎产品在俄罗斯市场的销售规模大幅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金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65.19%、76.16%以及 74.23%，其中来自俄罗斯的境外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4.38%、49.58%以及 44.16%；公司来自境外市场的收入规模及占比较大。

近年来，随着国际贸易摩擦和争端加剧，部分国家实行贸易保护主义，且地缘政治冲突导致的国际制裁问题可能对某些国家或地区的经济贸易发展产生显著影响。若未来境外市场普遍实施提高关税、限制进口等贸易保护政策，或者未来国际争端、制裁持续升级，局部经济环境持续恶化，我国与相关国家的贸易活动受限、区域市场竞争格局发生变化、与国际主要竞争对手竞争加剧等

情形发生，可能会导致公司产品在国际市场需求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影响公司在境外国家销售业务的正常开展及跨境资金结算速度，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可能导致公司的经营业绩下滑，极端情况下，公司可能出现上市当年营业利润较上年下滑 50%以上的风险。”

（二）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7 号——招股说明书》的相关要求，全面梳理风险披露情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高风险因素披露的针对性和重大性，对风险因素进行定性、定量分析论证，删除风险因素中包含的风险对策、发行人竞争优势及类似表述。

公司已全面梳理风险因素内容，提高风险因素披露的针对性和重大性，并补充或修改了部分风险内容，对无法定量分析的风险因素进行针对性定性描述；同时，删除了风险因素中包含的风险对策、发行人竞争优势及类似表述，具体如下：

章节	标题	修改内容
第三节 风险因素	一、发行人相关风险	修改了“（二）海外子公司经营管理风险”，量化分析了公司境外子公司情况。
		修改了“（五）业务规模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量化分析了公司资产总额和子公司家数的变动情况。
		修改了“（六）核心技术泄密风险”，量化分析了公司拥有的专利情况。
		修改了“（七）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量化分析了公司研发及技术人员情况，同时删除了“为防止技术人才的流失，公司建立了相对完善的薪酬激励体系”等风险对策表述。
		修改了“（九）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量化分析了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总资产和营业收入的比例。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修改了“（三）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量化分析了公司直接材料及轮胎消耗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同时删除了“虽然公司通过建立产品价格调整机制等措施，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原材料波动对公司利润水平的影响”等风险对策表述。

以下楷体加粗内容已在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中补充披露：

“一、发行人相关风险

（一）市场竞争加剧及业务替代风险

公司所处的全钢巨胎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截至目前，全球范围内完全掌握相关技术的生产厂家相对较少。随着国内部分轮胎厂商逐步开始布局该领域，未来公司所处领域的市场竞争会逐渐增强。如果公司产品出现重大质量问题，或研发能力不足导致公司产品无法紧跟市场需求，公司相关业务存在被其他竞争对手替代的风险。

（二）海外子公司经营管理风险

发行人境外子公司较多，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境外子公司 11 家；2024 年境外子公司合计主营业务收入 46,352.77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20.66%。由于海外子公司经营所面临的法律体系、市场环境、企业文化等方面与国内存在较大差异，且海外子公司经营管理外部会受到国际货物运输、经营地政治环境、地缘冲突及各种突发事件等因素影响，外部环境更加复杂多变，因此公司面临海外子公司经营风险。同时，境外子公司的管理对公司的内部控制、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不能持续加强境外子公司管控，将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

（三）境外收入占比较高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收入快速增长并趋于稳定，尤其是 2022 年国际三大品牌全钢巨胎产品逐步退出俄罗斯市场，公司全钢巨胎产品在俄罗斯市场的销售规模大幅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金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65.19%、76.16%以及 74.23%，其中来自俄罗斯的境外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4.38%、49.58%以及 44.16%；公司来自境外市场的收入规模及占比较大。

近年来，随着国际贸易摩擦和争端加剧，部分国家实行贸易保护主义，且地缘政治冲突导致的国际制裁问题可能对某些国家或地区的经济贸易发展产生显著影响。若未来境外市场普遍实施提高关税、限制进口等贸易保护政策，或者未来国际争端、制裁持续升级，局部经济环境持续恶化，我国与相关国家的

贸易活动受限、区域市场竞争格局发生变化、与国际主要竞争对手竞争加剧等情形发生，可能会导致公司产品在国际市场需求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影响公司在境外国家销售业务的正常开展及跨境资金结算速度，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可能导致公司的经营业绩下滑，极端情况下，公司可能出现上市当年营业利润较上年下滑 50%以上的风险。

（四）毛利率及业绩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8.04%、46.63%以及 48.17%，呈上升趋势，主要受公司产品价格、产能利用率、原材料价格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如未来公司产品面临的市场竞争加剧，且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影响毛利率的主要因素朝对公司不利的方向发展，则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存在下降风险。如果公司不能持续保持和提高市场竞争力，或者原材料价格波动不能有效传递至下游客户，则可能导致公司毛利率水平下滑，主要产品市场份额下降，从而导致公司出现经营业绩大幅下滑的风险。

（五）业务规模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以及未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的整体规模将大幅提升，涵盖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所有流程。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210,390.78 万元、280,083.81 万元以及 328,278.10 万元，公司资产规模随着经营积累而逐年上升；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子公司 15 家，其中境外子公司 11 家。公司资产总额和子公司家数逐年增加，随之研发、生产、销售和管理人员也将相应增加，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亦将趋于复杂，对公司的管理模式、人力资源、市场营销、内部控制等各方面均提出更高要求。倘若公司不能及时提高管理能力以及充实相关高素质人力资源以适应公司未来的成长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将会给公司带来相应的管理风险。

（六）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和技术积累，目前已掌握全钢巨胎领域的关键核心技术，有力地保证了公司在技术方面的竞争优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专利 73 项，其中发明专利 7 项，如果公司核心技术因技术人员流失、信息保管不利、竞争对手采取不正当竞争手段等原因外泄，将对公司的经营造成

不利影响。

（七）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全钢巨胎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轮胎的配方、结构及生产工艺为公司的核心技术，而国内全钢巨胎领域相关的技术人才较为稀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研发及技术人员 219 人**。由于近年来部分国内轮胎制造企业开始进入全钢巨胎领域，全钢巨胎领域内人力资源的竞争不断加剧，公司技术人才培养的可持续性面临一定风险，一旦出现核心技术人才流失，会对公司技术研发和产品质量提升带来不利影响。

（八）高素质技术工人短缺的风险

全钢巨胎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除了需高水平的技术研发人员之外，也高度依赖技术熟练的一线生产工人。随着我国社会发展变革以及人口老龄化时代的到来，高素质生产工人短缺已成为影响制造业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未来公司高素质工人可能存在短缺的风险，为公司维持有竞争力的生产团队带来了挑战。

（九）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7,635.68 万元、45,670.51 万元以及 66,767.27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4,234.61 万元、41,796.04 万元以及 62,527.7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6.27%、14.92%以及 19.05%，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2.70%、18.57%以及 27.19%。**应收账款逐年增加**，主要系随着公司营收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规模相应扩大所致；虽然截至 2024 年末公司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较高，但公司仍然面临因客户经营情况恶化或市场异常波动导致应收账款回款发生困难的情况，因此，公司面临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十）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收入规模较大，虽然公司已有较大比例的境外业务通过人民币结算，但仍有部分境外业务使用外币结算，主要结算货币包括美元、印尼盾、蒙古图格里克、塞尔维亚第纳尔等，因此人民币汇率变动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具有一定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汇兑净损失分别为-2,310.48 万元、-976.49 万元以

及 1,509.38 万元，若未来人民币汇率发生大幅波动，公司可能面临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一）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全钢巨胎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提供矿用轮胎运营管理服务，产品及服务主要应用于下游矿山开采活动。采矿业系社会经济领域的重要组成部分，矿山开采活动受宏观经济环境的波动影响较大。

近年来，复杂多变的国际政治经济环境给宏观经济走势带来重大的不确定性，宏观经济走势的不确定性亦为公司未来发展带来风险；宏观经济运行下行趋势可能导致社会经济活动中对矿产资源的需求降低，影响对矿产资源的开发力度，进而对公司的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二）下游行业政策风险

矿产资源是国民经济发展的关键资源，是支撑现代工业持续发展的前提和基础，但矿产资源的开采力度也会受到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等因素的影响。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下游矿山开采活动，受益于近年来全球矿产资源丰富的国家对于矿产资源勘探与采掘的鼓励发展政策，实现了较快的发展。但如果全球矿产资源丰富的国家普遍调整相关产业政策，限制对矿产资源的开采力度，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与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三）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天然橡胶、炭黑、钢帘线等。**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及轮胎消耗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75.83%、75.32%及 72.64%，**占产品总成本比重较高，公司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较大。近年来受市场供求变动影响，大宗商品如橡胶、炭黑等的波动幅度相对较大，如果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上升，将会增加公司的生产成本，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三、其他风险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风险

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和达产期，项目实施后公司的折旧、摊销费用也会有较大幅度上升。如果项目建成后相关产业政策、行业市场环境、技术等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将可能导致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产能无法全部消化，导致公司盈利水平下降。

（二）新增固定资产折旧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新增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投产后每年新增固定资产折旧规模较大，新增固定资产折旧费用预计每年约 12,265.81 万元。如未来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期收益不能实现，则公司短期内存在因折旧大量增加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三）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发行人于 2020 年 12 月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发行人 2020 年至 2022 年享受按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本公司 2023 年至 2025 年将仍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若未来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发行人无法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标准，将对发行人未来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四）突发性不可抗力风险

可能严重影响公司可持续经营的其他因素如自然灾害、战争等。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即使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应急预案，若发生洪水、地震、火灾等或其他突发性不可抗力事件，仍将可能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中介机构核查程序及核查结论

（一）核查程序

中介机构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获取了发行人经审计的财务报告、销售明细，了解发行人境外子公司的经营及资产情况，了解发行人境外收入的规模以及区域划分情况，了解发行人与主要境外客户的基本情况、合作历史、交易规模等情况；

2、获取了发行人出口报关信息，了解发行人国际海运货物的运输情况，查阅了上海航运交易所网站，了解报告期内中国出口集装箱运价综合指数的变动情况；

3、访谈了发行人管理层，了解了发行人在主要境外市场的业务开展、客户拓展与市场占领情况；

4、查阅了我国与发行人主要境外客户所在国家的贸易政策、商务部《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商务部预警信息系统、中国一带一路网等官方信息，核查我国与发行人主要境外客户所在国家双边贸易情况及其国内政治环境情况。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1、报告期内，发行人与主要境外客户已建立良好的业务合作基础，发行人境外销售的货物运输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我国与发行人主要境外客户所在国家之间保持了良好的贸易关系，不存在贸易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发行人主要境外经营地政治环境总体稳定，不存在突出的国家或地区政治环境恶化风险，对发行人境外业务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2、发行人已就影响境外经营的货物运输、贸易政策、经营地政治环境等相关因素在招股说明书中完善了相关风险提示；

3、发行人已全面梳理风险披露情况，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高了风险因素披露的针对性和重大性，对风险因素进行定性、定量分析论证，删除了风险因素中包含的风险对策、发行人竞争优势及类似表述。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回复》之盖章页）



发行人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关于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回复》的全部内容，确认回复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董事长：



朱晖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6日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回复》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李 懿



吴素楠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6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关于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回复》的全部内容，了解本回复涉及问题的核查过程、本公司的内核和风险控制流程，确认本公司按照勤勉尽责原则履行核查程序，本回复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人（主承销商）董事长：


朱 健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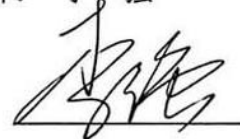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关于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回复》，确认《关于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回复》与本所已出具的法律文件无矛盾之处。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负责人：徐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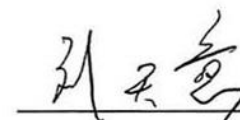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李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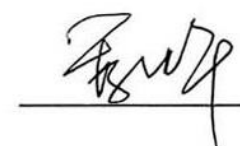
卢钢



刘天意



季烨



2025年5月16日

（本页无正文，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回复》之签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许瑞生 
许瑞生（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郑伟平 
郑伟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 牛又真 
牛又真

2025年5月16日